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2017年11月17日



验资报告

众环验字(2017)010154 号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本次增资前,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91,116,632.00 元, 股本为人民币 891,116,632.00 元。经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40 号)核准, 同意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贵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14,386,075.00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5.80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7,299,985.00 元。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 贵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4,386,075.00 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7,299,985.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亿零柒佰贰拾玖万玖仟玖佰捌拾伍元整), 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7,095,000.00 元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80,204,985.00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14,386,075.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肆佰叁拾捌万陆仟零柒拾伍元整), 由于发行费用中有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448,773.60 元, 实际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667,267,683.6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亿陆仟柒佰贰拾陆万柒仟陆佰捌拾叁元陆角)。

同时我们注意到, 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891,116,632.00 元, 股本人民币 891,116,632.00 元, 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2)

05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 1,005,502,707.00 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截止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

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武汉

2017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股本）	新增注册资本（股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 物	知 识 产 权	土 地 使 用 权	其 他	合 计	其中：股本			
								金 额	占新增注 册资本比 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 额	占新增注 册资本比 例
武汉东湖国隆股 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武汉东 湖华工定增私募	22,183,543.00	350,499,979.40					350,499,979.40	22,183,543.00	19.39%	22,183,543.00	19.39%
华泰托管中汇金 锐定增 5 期私募投 资基金	11,455,696.00	180,999,996.80					180,999,996.80	11,455,696.00	10.01%	11,455,696.00	10.01%
华融瑞通股权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58,227.00	199,999,986.60					199,999,986.60	12,658,227.00	11.07%	12,658,227.00	11.07%
全国社保基金一 零四组合	2,658,227.00	41,999,986.60					41,999,986.60	2,658,227.00	2.32%	2,658,227.00	2.32%
全国社保基金五 零三组合	12,658,228.00	200,000,002.40					200,000,002.40	12,658,228.00	11.07%	12,658,228.00	11.07%
鹏华基金农银 1 号 资产管理计划	632,911.00	9,999,993.80					9,999,993.80	632,911.00	0.55%	632,911.00	0.55%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股本)	新增注册资本(股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 物	知 识 产 权	土 地 使 用 权	其 他	合 计	其中：股本			
								金 额	占新增注 册资本比 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 额	占新增注 册资本比 例				
鹏华增瑞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2,531,645.00	39,999,991.00					39,999,991.00	2,531,645.00	2.21%	2,531,645.00	2.21%
国寿集团委托鹏 华基金 16 年定增 组合	3,987,341.00	62,999,987.80					62,999,987.80	3,987,341.00	3.49%	3,987,341.00	3.49%
鹏华基金-鹏信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63,291.00	79,999,997.80					79,999,997.80	5,063,291.00	4.43%	5,063,291.00	4.43%
鹏华基金-招商银 行欣悦 1 号资产管 理计划	2,531,646.00	40,000,006.80					40,000,006.80	2,531,646.00	2.21%	2,531,646.00	2.21%
鹏华基金-玲珑 1 号定增资产管理 计划	3,037,975.00	48,000,005.00					48,000,005.00	3,037,975.00	2.66%	3,037,975.00	2.66%
安信基金华宝信 托安心定增资产 管理计划	11,438,607.00	180,729,990.60					180,729,990.60	11,438,607.00	10.00%	11,438,607.00	10.00%
长城国泰-定增 1 号契约型私募投 资基金	23,548,738.00	372,070,060.40					372,070,060.40	23,548,738.00	20.59%	23,548,738.00	20.59%
合计	114,386,075.00	1,807,299,985.00					1,807,299,985.00	114,386,075.00	100.00%	114,386,075.00	100.00%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 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891,116,632.00	100%	891,116,632.00	88.62%	891,116,632.00	100%		891,116,632.00	88.62%
有限售条件流 通股			114,386,075.00	11.38%			114,386,075.00	114,386,075.00	11.38%
合计	891,116,632.00	100%	1,005,502,707.00	100%	891,116,632.00	100%	114,386,075.00	1,005,502,707.00	1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湖北省体改委“鄂体改[1999]85号”文批准，由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华中理工大学印刷厂、武汉鸿象信息技术公司、武汉建设投资公司、华中理工大学机电工程公司、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六家企业于 1999 年 7 月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8,500 万元。2000 年 5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56 号”文批准，贵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 3,000 万 A 股，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500 万元。

2003 年 6 月，经贵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股函[2003]17 号”文批准同意，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1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9 股。增资后，贵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15,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30,000,000 元。

2004 年 4 月，经贵公司 2003 年度股东会议决议通过，并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证股函[2004]20 号”文批准同意，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2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增资后，贵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3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99,000,000 元。

2005 年，贵公司申请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在保持股本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4.60 股的股份对价。2005 年 11 月，贵公司的股权分置方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1391 号”文批复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于 2005 年 11 月 22 日实施完毕。

2008 年，经贵公司 2007 年度股东会议决议通过，以 2007 年末总股本 299,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99,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328,900,000 元。

2009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20文核准，贵公司于2009年9月实施配股，增加股本78,707,816股，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407,607,816元。

2011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40号文核准，贵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37,950,500股，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445,558,316元。

2012年，经贵公司2011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以2011年末总股本445,558,31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45,558,316元变更为人民币891,116,632元，工商变更于2012年8月22日完成。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40号文）核准，同意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贵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386,075.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7,299,985.00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4,386,075.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5,502,707.00元。

华工科技本次的股票全部采取向6名特定投资者（13个产品）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其中，投资者武汉东湖国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为武汉东湖国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华工定增私募，投资者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认购产品为华泰托管中汇金锐定增5期私募投资基金，投资者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投资者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为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鹏华基金农银1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增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集团委托鹏华基金16年定增组合、鹏华基金-鹏信1号资产管理计划、鹏华基金-招商银行欣悦1号资产管理计划以及鹏华基金-玲珑1号定增资产管理计划，投资

者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为安信基金华宝信托安心定增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认购的产品为长城国泰-定增 1 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贵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4,386,075.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07,299,985.00 元。扣除按照合同须于发行后支付的保荐费余款及承销费人民币 22,000,000.00 元后，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将款项人民币 1,785,299,985.00 元划入贵公司银行账户，其中：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光谷支行 606265653 账户人民币 353,490,000.00 元，兴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416040100100252805 账户人民币 582,269,985.00 元，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563872988458 账户人民币 350,310,000.00 元，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水果湖支行 027900111310703 账户人民币 499,230,000.00 元。

贵公司银行账户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785,299,985.00 元，扣除已支付的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095,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80,204,985.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14,386,075.00 元，由于发行费用中有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448,773.60 元，实际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667,267,683.60 元。

本次变更后的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005,502,707.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其中：人民币普通股为人民币 1,005,502,707.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营业部：

本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盖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盖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武汉市东湖路 169 号知音传媒集团办公区 3 号楼审计二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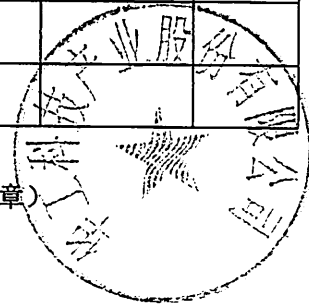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编：430077 电子邮箱：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2017.11.17	563872988458	人民币	¥35031000.00	募集资金款	

(盖章)



2017 年 11 月 20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7年11月20日

经办人:

复核人: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光谷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武汉市东湖路169号知音传媒集团办公区3号楼审计二部

联系人：程烈 电话：18627775570 传真：
 邮编：430077 电子邮箱：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 有限责任公司	2017.11.17	606265653	人民币	¥353490000.00	募集溢价款	
/						
/						
/						
/						
/						
/						
/						
/						
/						



0511014130001156

年 月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7年11月20日

经办人 周念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蔡言坤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银行询证函

编号：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水果湖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武汉市东湖路 169 号知音传媒集团办公区 3 号楼审计二部

联系人：程烈 电话：(862)775570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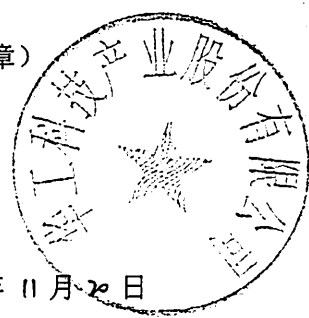
邮编：430077 电子邮箱：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中力名源证券承销 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7.11.17	027900111310703	人民币	¥499230000.00	募集投资款	无
/						



(盖章)



2017年11月20日

12017112000045078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核对相符

2017年 11月 20日

经办人: 张佳 职务: 会计 电话: 021-87277575

复核人: 邱 职务: 会计 电话: 021-87277575

(银行盖章) 业务专用章 (01)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

兴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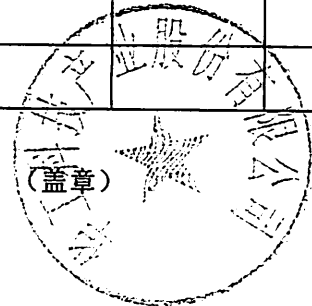
回函地址：武汉市东湖路169号知音传媒集团办公区3号楼审计二部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编：430077 电子邮箱：

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1月17日	416040100100252805	人民币	¥582269985.00	募集资金款	



年 月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7年 11月 20日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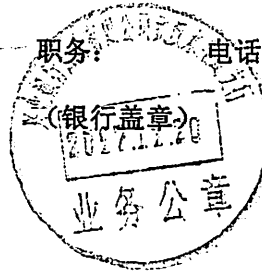
职务:

电话: 87307792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87307792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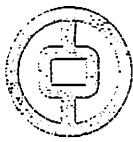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 201013477

日期: 2017年11月17日

收款人账号: 563872988458

付款人账号: 0200291429200030632

收款人名称: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营业部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清算中心

金额: CNY350,310,000.00

人民币叁亿伍仟零叁拾壹万元整

报文种类: hvps.111.001.01-客户发起汇兑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 A100-普通汇兑

业务标识号: 2017111711286900

发起行行号: 102100009980

发起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清算中心

收支申报号:

业务编号:

接收行行号: 104521004793

接收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自贸区支行

入账账号: 563872988458

入账户名: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用途:

附言: 募集资金款, 转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募集资金款, 转中国银行武汉自贸区支行

交易机构: 12118

交易渠道: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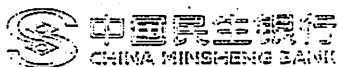
交易流水号: 122505936-997

经办:

X-回单编号: 2017111782995147 回单验证码: 242K5HSGZ56M

打印时间: 2017/11/20

打印次数: 2次



支付业务回单 (收款)

回单凭证

交易日期: 2017-11-17 借贷标志: 贷

通道: 大额支付系统

业务类型: 普通汇兑

业务种类: 普通汇兑

付款人账号: 0200291429200030632

收款人账号: 606265653

付款人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名称: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 102100009980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清算中心

收款人开户行: 305521005111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光谷支行

实际记账账号:

实际记账户名: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大写) 叁亿伍仟叁佰肆拾玖万元整

(小写) 353490000.00

报文标识号: 2017111711274750

摘要: 募集资金款, 转民生银行武汉光谷支行

记账流水号: 5A0E512E9D1FC930E10080002821020D

交易流水号: 56500201711170005633555565633565



提示: 防伪电子业务专用章与带有红色印油的实物章具备同等效力

登录号: 606265653

网点编号: 0511

打印状态: 正常

客户验证码: 800102325696580092

柜员号: 05111001

打印方式: 自助 打印日期: 2017-11-20 14:37:38



收款回单



流水号: 17R2007498641

日期: 2017年11月17日

收款账号: 027900111310703

户名: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水果湖支行

金额(大写): 人民币肆亿玖仟玖佰贰拾叁万元整

(小写): CNY499,230,000.00

付款人账号: 0200291429200030632

付款人户名: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清算中心

摘要: 附言: 募集资金款, 转招商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备注: 募集资金款, 转招商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17R2007498641

经办: G10808

第1次打印

20171117

回单编号: 7030009657793

回单验证码: 28B1EE33478869F1

提示: 1. 电子回单验证码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回单, 请勿重复记账使用。

2. 已在银行柜台领用业务回单的单位, 请注意核对, 请勿重复记账使用。

打印时间: 2017-11-17 16:49:10



收款回单

交易日期: 20171117

收款账号: 416040100100252805

付款账号: 0200291429200030632

付款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名称: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清算中心

收款行: 兴业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金额(大写): 人民币伍亿捌仟贰佰贰拾陆万玖仟玖佰捌拾伍圆整

(小写): CNY582269985.0

用途: 募集资金款, 转招商银行武汉水果湖支行

业务类型: 普通汇兑

邮路: 无关

附注:



打印时间: 2017-11-20

打印渠道: 自助

批次号: 4197521108363760

第1次打印

柜员号: 9752

回单编号: 201711170100126564

验资报告签字授权书

兹授权我所注册会计师刘钧、注册会计师罗明
国在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签名并
盖章。

报告书文号众环验字（2017）010154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光

2017年11月20日

关于... 的通知

为... 决定...

... 通知



... 通知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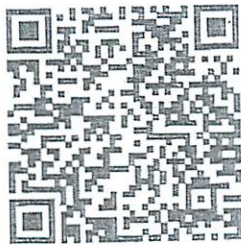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登记机关



2017 05 10

重要提示: 企业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公示上一年的年度报告, 公示途径: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湖北)网: <http://fwj.gs.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 023399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立文

办 公 场 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1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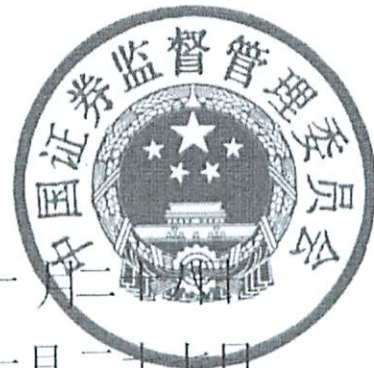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1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证书号：53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福建省教育厅 福建省教育委员会





姓名 刘钧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10-13
 Date of birth 1970-10-13
 工作单位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
 Working unit 司
 身份证号码 420102701013401
 Identity card No. 42010270101340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399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9年 10月 28日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能持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经办人: 郭持勇

2008年 09月 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3月17日

同意调入 夏大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3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3月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04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04月30日
2012年...月3日
2016.0...



姓名: 罗明国
 Full name: Luo Mingguo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9-07-08
 Date of birth: 1969-07-08
 工作单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Zhongshun Zhonghua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Heilongjiang Branch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6907084151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69070841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1000544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9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4 月 13 日